公司代码:603530　　公司简称:神马电力

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总股本432,263,327.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5.7元(含税),预计共派发现金红利21,613,166.35元(含税)。

该利润分配预案尚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后方可实施。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神马电力	603530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季清辉	韩笑
办公地址	江苏省如皋市益寿南路99号	江苏省如皋市益寿南路99号
电话	0513-80575299	0513-80575299
电子信箱	jxhui@shenmapower.com	hanxiao@shenmapower.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2.1 公司所处的行业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C 制造业”大类下的“C38 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公司主要从事电力系统外绝缘系列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绝缘子一般由固体绝缘材料制成,安装在不同电位的导体之间或导体与接地构件之间,可同时起到电气绝缘和机械支撑作用,实现不同电位导体间或导体与地电位构件间的有效绝缘,能在变电站、架空输电线路中耐受电气与机械应力作用,是电力输送的重要部件之一,作为输配电及电力设备制造业的重要部分,与国家的电网建设密切相关,属于国家基础建设的一部分,其规模与增长率受宏观经济周期、电网投资、电力工程等因素影响。

2022年,国家重点加大了包括在电力、新能源、特高压等新基建领域的投入,由于我国地域资源禀赋以及能源分布和需求集中的差异,跨区送电的客观必要性尤为突出,具有“中国电力高速公路”之称的特高压具有长距离、大容量、低损耗的特点,可以实现多能互补+跨区域输电,是解决发电、用电矛盾的主要手段,也因此成为“双碳战略”实施方案推进的重要引擎。“十四五”期间,国家电网规划建设的特高压工程“24交14直”,涉及线路3万余公里,变电换流容量3.4亿千伏安,总投资3,800亿元。

“双碳战略目标”为电力系统提出了更高的低碳化要求,也带来了绿色化的发展方向。与此同时,电力系统还要面对土地资源获取越发困难,以及用户对供电的可靠性和经济性越发敏感的问题。因此,以安全可靠和经济高效为基础的绿色低碳转型必将成为未来电力复合外绝缘与至整个电网的发展方向,新材料技术的应用也将会继续在其中起到引领作用。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将发生革命性变革,可再生能源和分布式技术不断整合到电网中,将会带来电网公司对输、变、配电基础设施的扩张,从而导致未来数十年内对电力外绝缘产品需求的增加。新型电力系统建设的全面推进将会为电力外绝缘带来新的增长点和历史发展机遇。

2.2公司的业务情况

(1)公司的主营业务

公司自成立以来立足电力行业,聚焦行业问题,通过自主创新先后研发出技术领补国内国际空白的输变电橡胶密封件、变电站复合绝缘子、输配电线路复合外绝缘产品等九大类创新型产品,提升国家输变电装备技术的水平,并引领避免球输变电外绝缘的深刻变革。公司主要从事电力系统变电站复合外绝缘、输配电线路复合外绝缘和橡胶密封件等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其中,公司的变电站复合外绝缘产品在特高压交流工程和特高压直流工程上的应用打破了国际厂商对我国高端变电站用绝缘子市场的垄断。

目前,公司是国际知名的电力系统复合外绝缘产品研制企业与国内电力设备用橡胶密封件龙头企业。

(2)公司的主要产品

变电站复合外绝缘产品主要包括变电站复合绝缘子(空心复合绝缘子、支柱复合绝缘子)、变压器复合套管、开关复合套管等;输配电线路复合外绝缘产品主要包括线路复合绝缘子和复合横担(输电塔复合横担和配电网复合横担);同时,公司通过对电气设备密封结构、密封件材质和密封件安装工艺的深入研究,研发出电力设备用整体密封解决方案。此外,公司通过电气设计创新、结构创新和安装工艺创新,研发出的闪络解决方案,用于电力系统传统瓷、玻璃外绝缘产品的闪络事故治理。

公司主要产品应用情况如下:

2.3公司的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部根据生产计划,确定最佳采购时和存储批量,统一编制采购计划,经授权后直接向供货商进行采购。

公司为了保证采购的原材料品质稳定,根据ISO9001:2000质量管理标准的程序,对采购流程进行严格管理,并建立了严格的合格供应商管理制度,采购部门负责根据原材料需求组织公司的技术、质量等部门一起对新供应商或新的原材料进行认定。公司将产品品质好、供应稳定、信誉度高的供应商认定为合格供应商,建立长期的合作关系。公司建立了合格供应商名册,批量采购的原材料均从合格供应商中选择采购。公司在采购时根据库存消耗情况和市场状况与供应商定期协商,以议价或线上竞价的方式确定价格,对于需求量相对较大且稳定的大宗材料采用招标的方式确定价格和供应商。采购部每季度会对供应商进行一次评价,根据考评流程,组织技术、质量等部门一起对合格供应商的质量、价格、交货期、服务和产品交付能力等方面进行综合考评,根据考评结果要求供应商进行相应的整改,剔除不合格供应商。

为严格控制公司产品的质量,使之符合客户的要求和标准,对于部分零部件材料,公司会向供应商提供相关的图纸及工艺文件,供应商据此进行生产。交货后,公司质检部门会对全部采购原材料进行质量检验,并出具检验报告。公司为了保证各类采购物资供应安全,一般对于每一种物料和服务都会确定1-2家备选供应商,以防止在主要供应商供货无法满足的情况下,保证公司各类物资供给正常。

(2)生产管理模式

公司采用精益化、单件流线化生产模式,按照客户订单进行生产安排,生产组织主要分为方案设计、获得订单、订单分解、原材料采购入库、实际排产、生产、成品入库等环节。公司在取得订单并评审确认后,国将订单进行分解,查验库存以明确是否有足够原材料可供生产,然后再向采购部门提出采购申请,采购部门将原材料采购到位后,生产部门即可进行生产并将产成品入库。

公司通过在生产线导入SAP、SRM信息化建设系统及自主开发的APS(高级计划与排程系统)、MES(生产信息跟踪及质量追溯系统)等系统进行生产订单的管理、安排及跟踪,实现了对每个产品从原材料到生产制造及成品发货全过程关键性能参数及信息的永久记录,构筑了高效、弹性、可追溯性的供应链系统,以实现快速、高品质的全球交付。

公司在供应链中心设立了集成交付管理部,负责订单交付履约管理,通过拉通前端年度、季度和月度滚动预测,计算设备和人员产能,明确各产品线产出目标以及物料采购需求,目清晰报产订单履约情况、生产目标达成情况以及物料到位及消耗进度、差距分析和闭环措施,从而控制原材料、半成品和成品的库存,调度各产品、各工序的产能利用,有效控制制造成本及交付。

公司高度重视安环工作,优化安全管理体系,先后通过了ISO9001、ISO14001、ISO45001、ISO50001和国家二级安全标准化认证。公司也坚持“低碳、节能、环保”的可持续发展理念,积极推广碳减排,并通过了国家级认证绿色工厂认证。公司通过采用绿色环保的高性能配方和新型成型工艺提升了生产效率,并有效降低生产过程中碳排放和耗能,公司厂区采用分布式光伏发电供能,大大减少温室气体排放。

(3)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的国内客户为国家电网、南方电网及其各省电网公司、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及大型电力设备生产商。对于电网公司,公司主要通过招投标获取订单;对于电力设备生产商,公司主要根据合同、订单向其供货。公司主要国际客户为以Hitachi Energey、GE集团、Siemens集团为代表的大型电力设备生产商及国际电网客户。对于Hitachi Energey 集团、GE集团、Siemens集团等客户,公司一般与其签订年度框架协议或规范采购的通用合作条款,客户按月下达具体订单。对于其他国际客户,公司采用一事一议的方式,逐笔进行商业谈判并签订销售合同。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2年	2021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年
总资产	2,109,452,611.98	1,962,883,009.45	7.47	1,379,980,029.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90,763,174.66	1,584,860,978.93	0.37	1,118,012,565.20
营业收入	737,403,161.94	731,174,912.37	0.85	662,973,845.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126,170.13	100,571,597.38	-51.15	130,699,588.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4,732,651.08	74,747,733.04	-53.53	120,469,617.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677,995.08	45,376,680.48	-224.91	98,312,871.9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0	7.80	减少4.70个百分点	12.0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24	-54.17	0.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24	-54.17	0.33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61,245,840.72	210,318,202.00	178,169,432.88	187,669,686.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12,386.19	18,872,374.05	4,770,449.42	24,670,960.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052,387.83	19,205,217.42	4,592,465.63	11,987,355.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135,038.68	-35,642,497.98	7,613,858.67	37,485,682.9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9,84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5,42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上海神马电力控股有限公司	-4,000,000	266,000,000	61.54	0	质押	16,5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陈小琴	-4,140,000	85,860,000	19.86	0	无		境内自然人
南通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799,392	0.88	0	未知		国有法人
南通苏通集成电路国大产业项目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101,084	3,497,700	0.81	0	未知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原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原星投资稳增八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000,000	2,000,000	0.46	0	未知		其他
上海原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原星投资新享1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000,000	1,000,000	0.23	0	未知		其他
北京铀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铀链赶步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000,000	1,000,000	0.23	0	未知		其他
国网民营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龙铂鼎达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823,700	455,935	0.11	0	未知		其他
徐国敏	326,000	326,000	0.08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张迪莎	321,800	321,800	0.07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上海神马电力控股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公司62.46%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马斌直接持有上海神马电力控股有限公司94.67%股份,马斌、陈小琴为夫妻关系,二人共同直接、间接持有公司82.32%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2.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022年,公司立足长期发展需要,围绕“增收、降本、提效”,通过不断加强销售团队、优化工艺、研究新技术、开发新产品等措施,持续优化生产经营能力,以改善、提升公司当期及未来的经营业绩。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不断强化海外销售力量,海外收入较去年同期上升32.54%,但是境外成本随着销售收入的增长同步增长较快;同时,受宏观经济形势影响,部分主要原材料价格上涨导致成本增加,而产品销售价格调整相对滞后;其次,公司基于战略及市场需求预测,所投入自动化生产线等固定资产增加导致折旧增加,并形成大员储备导致人工成本增加;另一方面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以进一步夯实公司未来增长的基础,从而导致毛利率和净利率下降。因此,本年度实现营业收入737,403,161.94元,较去年同期小幅上升0.85%;实现净利润49,126,170.13元,同比下降51.15%;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2,109,452,611.98元,同比上升7.47%;净资产1,590,763,174.66元,同比上升0.37%。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530　证券简称:神马电力　公告编号:2023-013

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3年4月18日,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在公司行政楼二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2022年4月14日通过电子邮件、现场送达等方式送达所有参会人员。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公司监事会主席凌伯琴女士主持会议,公司董事会秘书李清辉先生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公司以2022年年度总股本432,263,327.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5.70元(含税),预计共派发现金红利21,613,166.35元(含税),占公司2022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9,126,170.13元的44%。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2年年度报告》、《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2年度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8、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9、审议通过《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2023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2022年度向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支付薪酬具体金额详见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信息。

公司2023年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为:(1)独立董事薪酬为每年5万元(含税);(2)未在公司担任除董事以外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无薪酬,在公司担任除董事以外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的薪酬,按其所在岗位领取薪酬;(3)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年度内基本月薪和绩效年薪两部分组成,基本月薪按月发放,绩效年薪则在次年发放,年末根据公司绩效情况和个人工作贡献综合确定。

9.1 关于董事长兼总经理马斌的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马斌回避表决。

9.2 关于董事陈小琴的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陈小琴回避表决。

9.3 关于董事兼副总经理张鑫鑫的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张鑫鑫回避表决。

9.4 关于董事兼副总经理王鸭群的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王鸭群回避表决。

9.5关于独立董事司马文霞的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司马文霞回避表决。

9.6关于独立董事袁学礼的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袁学礼回避表决。

9.7关于独立董事李志勇的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李志勇回避表决。

9.8关于副总经理吴昂的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9.9关于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李清辉的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9.10关于财务总监贾冬妍的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10、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年审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审计事项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1)第0832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账户开设情况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及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2019年8月1日,公司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的保荐机构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港闸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于2020年11月14日披露了《关于更换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6),于2020年11月28日披露了《关于更换保荐机构后重新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8)。公司及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港闸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上述《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中规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及存续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银行	项目名称	银行账户	存续情况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港闸支行	变电站复合绝缘子智能工厂建设项目	320501642636000001676	已注销
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	国家能源电力绝缘复合材料重点实验室建设项目	8110501013401341760	已注销

三、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

由于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港闸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中的募集资金均已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使用完毕,募集资金项目均已结项,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为便于银行账户统一集中管理,公司决定对该募集资金专户予以注销。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两个募集资金专户的资金余额分别为74.96元、16.68元,已全部转入公司基本户,并办理完毕以上两个募集资金账户的注销手续。公司与华泰联合证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港闸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特此公告

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19日

证券代码:603530　证券简称:神马电力　公告编号:2023-012

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3年4月18日,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2023年4月14日通过电子邮件、现场送达等方式送达所有参会人员。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董事长马斌先生主持会议,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基于公司未来业务发展规划,兼顾投资者合理投资回报需要,同意公司以2022年年度总股本432,263,327.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5.7元(含税),预计共派发现金红利21,613,166.35元(含税),占公司2022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9,126,170.13元的44%;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2年年度报告》、《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董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14。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该专项出具了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认为: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通过质押、委托贷款或者其他方式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将募集资金直接或者间接提供给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人使用的情形,不存在为关联人利用募投项目获取不正当利益提供便利的情形。

八、上网披露的公告附件

1、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报告;

2、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及鉴证报告(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23]第0697号)。

特此公告。

附表:

附表1:A股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截至2022年12月31日)

附表2:A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截至2022年12月31日)

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8日

附表1:A股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截至2022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0,632.8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698.8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变电站复合绝缘子智能工厂建设项目	无	15,662.40	不适用	15,662.40	-	15,728.43	66.03	100.42%	2021年12月	内部收益率:14.82%;收入:23,240.14;(注4)	内部收益率达到,收入未达到(注4)	否
国家能源电力绝缘复合材料重点实验室建设项目	无	4,970.46	不适用	4,970.46	-	4,970.46	-	100%	2022年12月	不适用(注5)	不适用	否
合计	-	20,632.86	-	20,632.86	-	20,698.89	66.03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公司2021年12月3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国家能源电力绝缘复合材料重点实验室建设项目”进行延期,预计完工日期延长至2022年12月末。国家能源电力绝缘复合材料重点实验室建设项目延期的主要原因是:建设工艺要求较高,需要时间反复沟通、修改;受市场和外部环境影响,设备采购受限;研发需求受新材料、新技术的影响较大。截至2022年12月30日,本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对本项目进行结项。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9年8月2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158,727,250.86元。上述投入情况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及鉴证报告》(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19)第2868号)。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均发表了同意意见。2022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的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年度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本年度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年度不存在以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本年度募集资金结余16.86万元,主要来源于募集资金产生利息收入。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本年度募集资金结余16.86万元,主要来源于募集资金产生利息收入。								

注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注4:根据2019年4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变电站复合绝缘子智能工厂建设项目”计划总投资金额为83,600万元,项目内部收益率(税后)为14.74%,自运营期第三年起100%生产负荷的营业收入为85,354.00万元。公司通过使用复合材料新型成型工艺有效节省设备投入、部分生产设备和软件服务由外购转为自主开发、产品方案调整、节省投资支出等方式,本项目最终实际投资金额为34,992万元,为计划总投资金额83,600万元的41.86%,其中:募集资金15,662.40万元全部投入该项目,剩余资金系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投入。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项目达产后运营期第一年2022年,第二年2023年的生产负荷分别为60%、80%,并自运营期第三年2024年起100%满产。通过节省投资金额、调整产品方案等方式,本项目内部收益率(税后)为14.82%,达到IPO预计项目内部收益率(税后);受产品方案调整、价格波动以及外部因素影响,本项目达产后运营期第一年2022年实现营业收入23,240.14万元,未达到IPO募投测算预计收入。

注5:“国家能源电力绝缘复合材料重点实验室项目”不涉及效益测算。

附表2:A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截至2022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1,828.3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96.2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529.7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变电设备外绝缘部件数字化工厂建设项目	无	20,730.00	10,814.00	10,814.00	642.65	3,318.11	(7,495.89)	30.68%(注4)	2025年5月(注6)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配网复合横担数字化工厂建设项目	无	26,461.00	17,761.31	17,761.31	1,428.77	2,015.11	(15,746.20)	11.35%(注4)	2025年8月(注7)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运营管理中心建设项目	无	6,356.00	4,800.00	4,800.00	224.78	743.48	(4,056.52)	15.49%(注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无	8,453.00	8,453.00	8,453.00	-	8,453.00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62,000.00	41,828.31	41,828.31	2,296.20	14,529.70	(27,298.61)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本年度不存在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年9月10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3,028.88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保荐机构出具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上述投入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了《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21)第3048号),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均发表了同意意见。2022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的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年度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五)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年度不存在以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本年度募集资金尚在投入过程中,不存在募集资金结余的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注4: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调整“变电设备外绝缘部件数字化工厂建设项目”的投资建设进度,在项目整体建设周期“45个月内完成”不变前提下,优化调整项目内部各产线投资建设进度,项目整体预计达产时间为2025年5月;调整“配网复合横担数字化工厂建设项目”的投资建设进度,在项目整体建设周期“48个月内完成”不变前提下,优化调整项目内部各产线投资建设进度,项目整体预计达产时间为2025年8月。

注5: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